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 2023 年 8 月 10 日发出的会议通知,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 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黄俊先生主持,应到董事5人,实到董事5人。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议案相关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,cn)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8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议案相关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9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六日